四平市铁西区人民法院

一站式多元解纷建设情况

四平市铁西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于2018年10月完成升级改造，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建设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的意见》，我院诉讼服务中心以建设“一站式多元解纷、一站式诉讼服务”为抓手，以“三走进”工作为载体，主动融入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系，高起点建设集约高效、多元解纷、便民利民、智慧精准、开放互动、交融共享的现代化诉讼服务机制，构建“功能完备、形式多样、运行规范”的诉调对接平台，充分发挥司法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中的引领、推动和保障作用，在诉源治理、为群众排忧解纷、为法官减负降压，探索出了一条“矛盾纠纷诉前化解”在中心、“调解与司法确认”在中心、“繁简分流与速裁”在中心的“一站式”解纷和服务的便民利民的路子，并取得较好效果。

自2019年至今，先后荣获了全国法院一站式多元解纷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先进单位、全国法院先进集体、集体二等功、集体三等功、党员先锋岗等荣誉。

## 一、建设情况及经验做法

## （一）整合社会力量，搭建多元化解大平台

铁西法院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和“外控诉讼增量”作为衡量开展诉源治理的首要环节。坚持不懈地创造和提供更多途径、更多层次、更多种类的纠纷解决方案和优质高效的诉讼服务，努力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纠纷解决的高效便捷、诉讼服务的贴心便利。主动与区法学会、区司法局调解中心等群团组织取得联系，先后引入区法学会法律服务站、区法律援助中心律师值班工作站、区司法局“有话好好说”调委会、工会劳动争议调解工作室、回聘退休法官组建“老法官调解室”、金融调解委员会等多个组织各调解人员在诉服中心从事诉前调解工作，并设立了全省第一家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目前又完善了知识产权纠纷在线调解对接工作，知识产权调解和调解员逐步入驻法院调解平台。

同时，铁西区诉讼服务中心主动联络专职律师和法律工作者，组建“多元化解法律实务推送平台”微信群，实现“厅网”连线。还主动把诉前调解的“触角”向外延伸，建立与公安治安调解室、司法所调解室互联互通，融合共享机制，真正把“诉讼服务＋调解”融入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全过程，初步建成了人才优势集中、专业特点显著、解纷功能齐全、调解经验丰富、线上线下互动的多元化解大平台。发挥专业特长，推动调解效果更标准。

在全面整合社会力量的基础上，为充分发挥并推进各调解组织业务协调互联，强化多元解纷实体化运行功能，实现“用最适当的人调处最适合的纠纷”，使诉前调解更专业、更精准、更有效，从各调解组织的成员结构、专业特点、个人特长等实际出发，探索推行了矛盾纠纷“定向分流制”。

为突出发挥区法学会人才智力优势，协调区法学会与区司法局调解中心进行力量整合，推进人才资源合理配置，提供“点对点”的“专家门诊”。“有话好好说”调委会承担法律关系相对复杂，涉及群体性、多发类、数量大的类案。人民调解员主要承担事实比较清楚，案情比较简单的类案，如物业合同、劳动争议等，由导诉员直接定向分流给人民调解员或陪审员调解室，实现了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与司法确认的顺畅衔接和高效流转。

在“多元化解法律实务推送平台”微信群，集中了四平市内资深律师和法律工作者，以及政法机关在职干警，重点推送在接待过程中遇到的一些疑难复杂纠纷的法律事务性问题，平台收到解答后再转复当事人，由此形成各调解组织各有主业、各有阵地、各有其责、各发其力，成为“点对点”的辅导，“面对面”的调解和“诉讼服务+推送”线上掌上合力化解矛盾纠纷的主力推手，初步实现服务方式从大厅现场服务向线上线下立体化服务转变。

## （二）强化流程管理，促进调解过程更规范

为进一步规范诉前调解，防止可能出现的因推介诉前调解而导致当事人产生“故意拖延、有意外推、久调不立”的误解，特别强化了诉前调解流程管理。一是“明确告知诉前调解选择权，由当事人签署诉前调解同意书，当事人坚持不同意进入诉前调解的，立即转入下一流程;二是严格限定调解时间，在规定的调解时间内达不成协议的立即“回流”给导诉员并转窗口立案；三是规范调解过程，凡诉前调解纠纷统一进入“诉前调”案号，按诉前调流程完成系统录入、立卷归档等工作；四是坚持矛盾纠纷化解在诉服中心，实现大量案件在诉讼服务中心一站式快速解决。”

同时，无争议事项确认，即诉前调解人员综合案件实际，对双方一致认可的事项，经签字确认后，随卷移送立案窗口，承办法官对一致认可事项不再重复审理。对于调解成功，需要进行司法确认或出具民事调解书的案件，及时移送，保障当天调解，当天确认，当天出具司法确认裁定书或民事调解书。诉服中心还需定期召集各调解组织开展研讨和交流。防止“类案不同果、批案不同调”而引发新的矛盾和纠纷。

## （三）无缝对接速裁，简案类案快审提质效

四平市铁西区人民法院深刻贯彻落实立案登记制度，强调要加强当场立案，建立立案材料公示清单，推动实现“一次办结”。坚决贯彻落实立案登记制改革，对符合立案规定的起诉，决不允许以任何借口、任何变通方式不予立案、拖延立案、人为控制立案；坚决防止因立案不规范、作风不严谨引发群体性事件和负面舆情。

立案工作中，诉讼服务中心始终贯彻“司法为民”的服务理念，规范接待制度，严格执行立案登记制度，坚持一岗双责制度，保障诉讼立案服务的贴心便利，并被四平市精神文明办公室评为“文明接待窗口”。

而案件繁简分流不仅指立案阶段对案件进行简单的分开处理，更意味着要将繁简分流理念贯穿到对有限司法资源进行有效配置，对案件进行多层次分流，使得法官各尽其能，案件各行其道，对应诉源治理的“外控诉讼增量”，彰显“内促审判提速”。

按照推进简案快审、繁案精审的思路，员额法官中的10%左右的人员组成速裁团队负责审理简易案件，从而确保诉讼案件简易程序适用率达到80%以上。